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(2024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：土地出让印花税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4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.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.12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

一、项目概况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》，土地出让方应缴纳印花税。经我市税务、财政、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协商后，确定按期缴纳土地出让印花税。2024 年项目年初预算 50 万元，上年结转 184.66 万元，追加 68 万元，缴纳 302.66 万元。根据用地出让计划，按照序时进度做好土地供应工作。

二、评价情况

深入分析该项目特点，明确绩效评价要点，评价重点考虑和关注内容和事项，通过定量与定性结合，运用比较等方法，结合设置的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进行自我评价。

绩效评价结论：绩效评价的评分较高，等级优。

三、项目绩效

完成 2024 年土地出让印花税的缴纳，申报及时，缴纳金额准确，实现预期绩效目标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每年土地出让情况不确定，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价款不同，相应申报土地出让印花税额也会不同，年初预算不能十分准确。

五、整改措施

加强协调，保证计划执行力度，统筹兼顾，保障计划实施效率，规范运作，提高预算实施质量。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(2024 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：土地出让印花税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充分	2	2	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2	2	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2	2	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3	3	
		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3	3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	4	4	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	6	6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按土地出让合同价款的 0.5% 减半征收	足额	足额	10	10	
	质量指标	缴纳金额准确率	准确	准确	10	10	
	时效指标	按税务部门要求缴纳时点	及时	及时	10	10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完成税收收入	完成	完成	30	30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税收部门满意度	95%以上	95%以上	10	10	
总计					100	100	